

## 《技术经济》数据和代码等可复现政策指南

为更好助力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和话语体系，进一步提升论文质量、支持优秀学术人才成长、展示高水平研究成果和促进中外学术交流，根据“关于《技术经济》公开论文数据及程序代码等资料的公告”，本刊自 2025 年第 7 期起，在《技术经济》网站（[www.jishujingji.cn/technology\\_economics](http://www.jishujingji.cn/technology_economics)）、微信公众号和中国知网（[www.cnki.net](http://www.cnki.net)）上，执行可复现政策，公开所刊发论文的数据、程序代码、数理证明过程以及因篇幅限制无法刊发的其他内容，相关内容也将提交给中国知网（CNKI）等数据库。

数据、代码与证明等可复现政策具体要求如下：

（1）终审录用论文如包含实证、模拟、实验与数理证明工作，作者须在终审录用后 7 个工作日内，将数据、程序代码、推导过程等材料以.zip 格式的压缩文件打包，提交给本刊责任编辑。作者应确保这些材料足以复现论文中的所有图、表（含在线附录）或命题结论。

（2）对于实证、模拟类文章，本刊要求作者至少提供：  
①用于运行刊发论文最终模型的数据集、程序代码；②使用原始数据集来创建所提供数据集（即数据清洗过程，Data Cleaning）的程序代码，以及运行该程序代码所得到的日志

文件（如 Stata 的 log 文件等）。

对于基于数理模型的理论类文章，以及包括数理模型的实证、模拟和实验类文章，本刊要求作者提供所有引理、命题与推论等所涉及的推导过程。

对于案例分析、问卷调查类文章，本刊要求作者提供访谈或调研提纲与编码过程等。

（3）如果部分或全部数据为专有数据（如受数据使用协议或版权保护禁止公开的数据等），且编辑部已同意豁免本指南的第（1）条要求，作者仍须按照本指南第（2）条要求，提供数据清洗和运行最终模型的程序代码及日志文件。本刊鼓励作者提供获取这些专有数据的方式，如网站、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

（4）作者必须确保所提供数据集中每一个变量的名称与刊发论文中的变量对应，并在数据集中为每一个变量提供必要的标签或描述，在程序代码中提供必要的注释。

（5）本刊鼓励作者以开放、非专有的软件（如 Stata、R、Python 等）和文件格式（如 .dta、.docx、.pdf 等），提交数据、程序代码以及因篇幅限制无法刊发的其他内容。

（6）本刊鼓励作者提供复现论文结果详细步骤的自述文件（如 Readme.docx 等）。

（7）对于不能提供可复现政策指南要求材料的论文，或提供的材料不足以复现论文中所有的图、表（含在线附录）

或命题结论，且作者不能提供合理解释的论文，本刊将做“公告撤稿”处理。

本刊鼓励读者反馈不符合本刊可复现政策的已刊发论文。读者可将证明无法复现情况的日志文件及文字说明，发送至 [jishujingji@cste.org.cn](mailto:jishujingji@cste.org.cn)。

为充分尊重和保护作者的知识产权，后续研究如使用了本刊在上述网站等平台公布的数据、程序代码以及因篇幅限制无法刊发的其他内容，请务必在研究中标注：某数据（或其他材料）参见某人（某年）在《技术经济》网站（[www.jishujingji.cn/technology\\_economics](http://www.jishujingji.cn/technology_economics)）的复现包。

